

贺州学院毕业生非协议类就业登记表

用人单位情况及意见	单位名称				联系人			联系电话					
	单位所在地	()省/直辖市/自治区()市/县				通讯地址				邮编			
	单位组织机构代码			聘用毕业生的起始时间	年	月	试用期限(若无试用期则填“无”或“零”)		()个月				
	用人单位意见： <div style="text-align: right;">用人单位盖章： 年 月 日</div>												
毕业生情况	学号			姓名			专业			个人联系电话			
	家庭联系电话			QQ 邮箱			工作岗位			薪酬待遇			
	本人签名： _____												
毕业学校情况 (由二级学院填写)		学校名称	贺州学院	二级学院收集核实本表负责人姓名					联系电话			收到本表日期	年 月 日
备注													

贺州学院毕业就业指导中心制表

- 说明：
1. 此表为毕业生已就业，但用人单位尚未与毕业生签订合同或协议书所使用的就业登记表；
 2. 用人单位盖章须与填写的单位名称一致，否则为无效证明；
 3. 毕业生、用人单位双方基于诚信原则填写本登记表；
 4. 内容填写不完整（学生本人确实没有的信息除外）、不真实的，视为无效登记表；
 5. 本登记表仅作为学校联系统计毕业生就业去向之用，信息不公开。